

##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股票解除质押并被司法划转减持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3月15日,本公司收到股东联邦国际纺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5495.0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46%,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发来的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编号为(2013)建执字第047号,因申请人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联邦国际纺织有限公司之间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经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裁定,联邦国际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200万股股票作如下处理:

一、解除被执行人联邦国际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200万股的质押登记,上述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已于2013年3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亦出具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书》。

二、将联邦国际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200万股以非交易形式过户至申请执行人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名下,由申请执行人在六十个交易日内将该股票进行卖出变现。上述非交易过户手续已于2013年3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亦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联邦国际本项权益变动减持联发股份2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0.19%,证券过户后仍持有本公司3295.0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27%。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和联邦国际纺织有限公司尚未提供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五日